

麟游县水利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麟游县水利局原系县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现为林业局挂牌单位，主要职责是：

1. 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2.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
3. 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提出县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
5. 负责节约用水管理工作。
6. 负责水文监测工作。
7.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8. 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县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9.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10. 负责农村水利工作。
11. 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
12. 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县区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13. 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开展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14.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

（二）内设机构

内设办公室、水利建设管理股、水政水资源管理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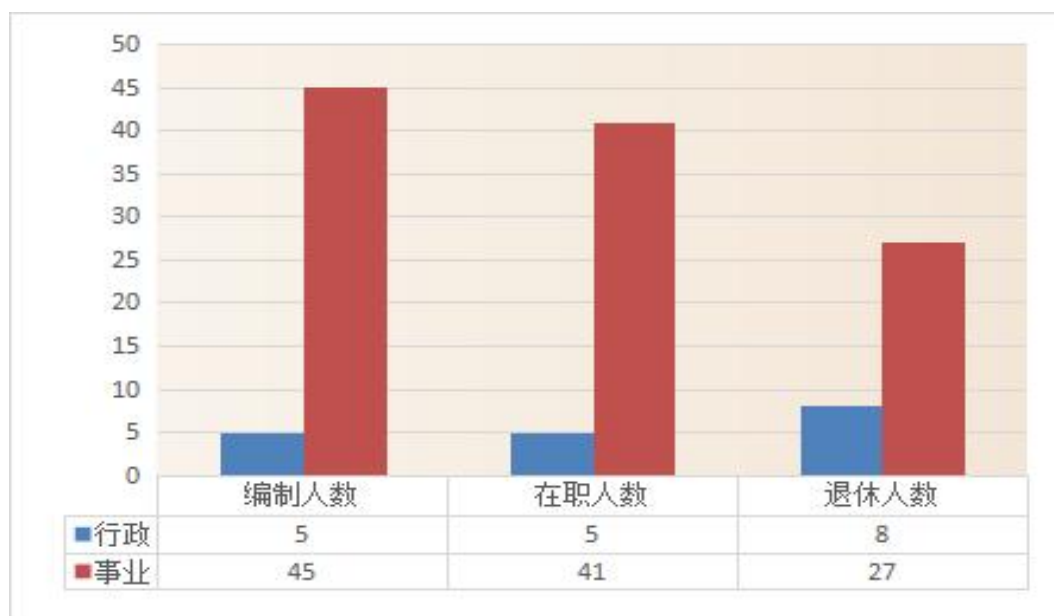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4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麟游县水利局本级（机关）
2	麟游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站
3	麟游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4	麟游县河务工作站
5	麟游县水资源事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0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45 人；实有人员 46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4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水利局（汇总）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34.6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0
		9. 卫生健康支出	37.1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2,267.99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9.1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34.64	本年支出合计	2434.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34.64	支出总计	2,43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434.64	2,434.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7.20						
20132	组织事务	7.20	7.2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7.20	7.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0	83.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8	82.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9	4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9	35.6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2	0.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2	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5	37.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15	37.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5	2.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78	23.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	1.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18	9.18						
213	农林水支出	2,267.99	2,267.99						
21303	水利	1,743.95	1,743.95						
2130301	行政运行	45.63	45.6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7.23	47.2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49.99	549.99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50.00	15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422.06	422.0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2.52	52.52						
2130314	防汛	202.60	202.60						
2130315	抗旱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34.64	620.90	1,813.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7.20				
20132	组织事务	7.20	7.2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7.20	7.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0	83.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8	82.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9	4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9	35.6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2	0.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2	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5	37.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15	37.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5	2.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78	23.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	1.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18	9.18				
213	农林水支出	2,267.99	454.25	1,813.74			
21303	水利	1,743.95	454.25	1,289.70			
2130301	行政运行	45.63	45.6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7.23		47.2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49.99	240.54	309.45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50.00		15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422.06	122.06	30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2.52	46.02	6.50			
2130314	防汛	202.60		202.60			
2130315	抗旱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34.6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7.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0	83.20		
		9. 卫生健康支出	37.15	37.1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2,267.98	2,267.99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9.10	39.1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34.64	本年支出合计	2,434.64	2,434.6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34.64	支出总计	2,434.64	2,43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34.64	620.90	1,813.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0	7.20	
20132	组织事务	7.20	7.2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7.20	7.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0	83.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58	82.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9	4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69	35.6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2	0.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2	0.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5	37.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15	37.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5	2.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78	23.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	1.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18	9.18	
213	农林水支出	2,267.99	454.25	1,813.74
21303	水利	1,743.95	454.25	1,289.70
2130301	行政运行	45.63	45.6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7.23		47.2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49.99	240.54	309.45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50.00		15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422.06	122.06	30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2.52	46.02	6.50
2130314	防汛	202.60		202.60
2130315	抗旱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续

编制部门：麟游县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591.86	公用经费合计		29.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5.56			
30101	基本工资	183.22			
30102	津贴补贴	96.73			
30103	奖金	14.01			
30107	绩效工资	132.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10			
30114	医疗费	7.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4
			30201	办公费	6.60
			30202	印刷费	0.41
			30204	手续费	0.01
			30205	水费	0.67
			30206	电费	1.59
			30207	邮电费	0.77
			30208	取暖费	1.26
			30211	差旅费	5.77
			30213	维修(护)费	0.42
			30214	租赁费	0.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2
			30228	工会经费	3.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麟游县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97		0.56			5.41		
决算数	4.55		0.52			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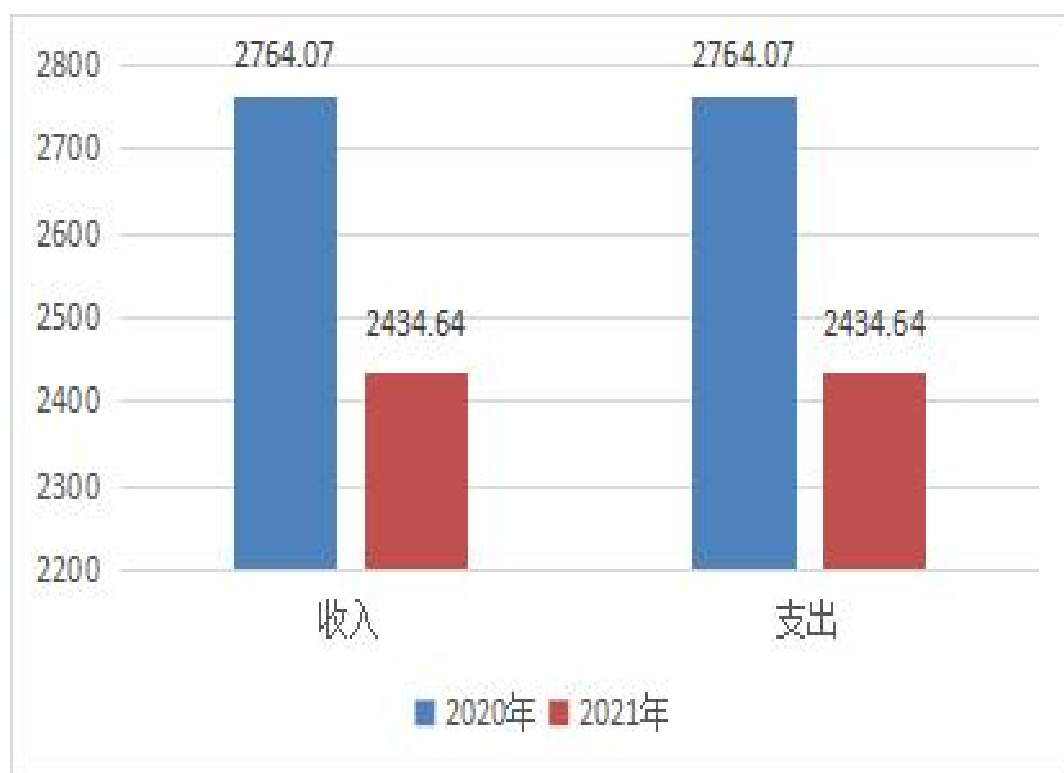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434.6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29.43 万元，下降 1.19%。主要是水土保持、农村饮水安全等水利水保专项资金收支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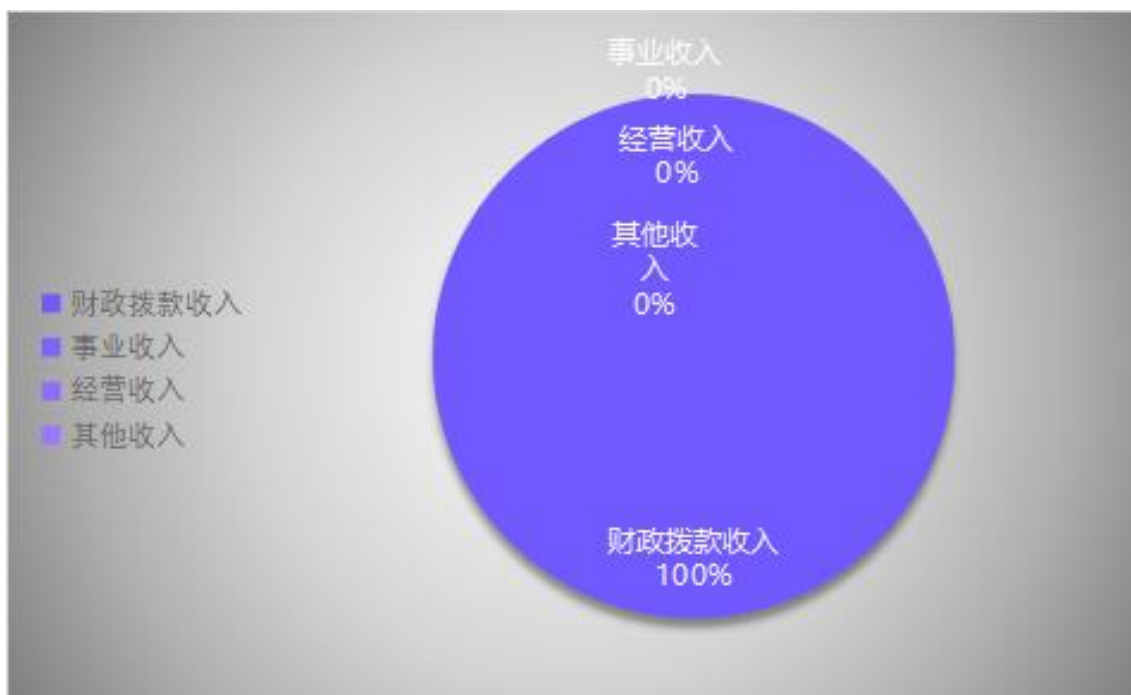
如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434.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34.6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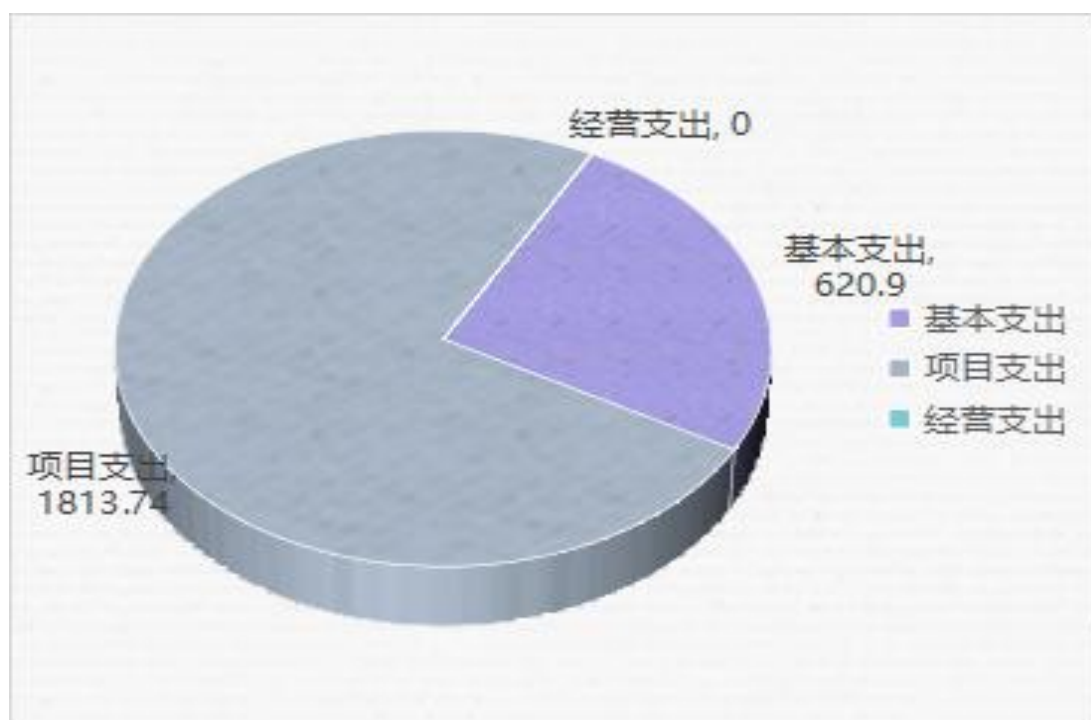
如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434.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0.9 万元，占 25.5%；项目支出 1813.74 万元，占 74.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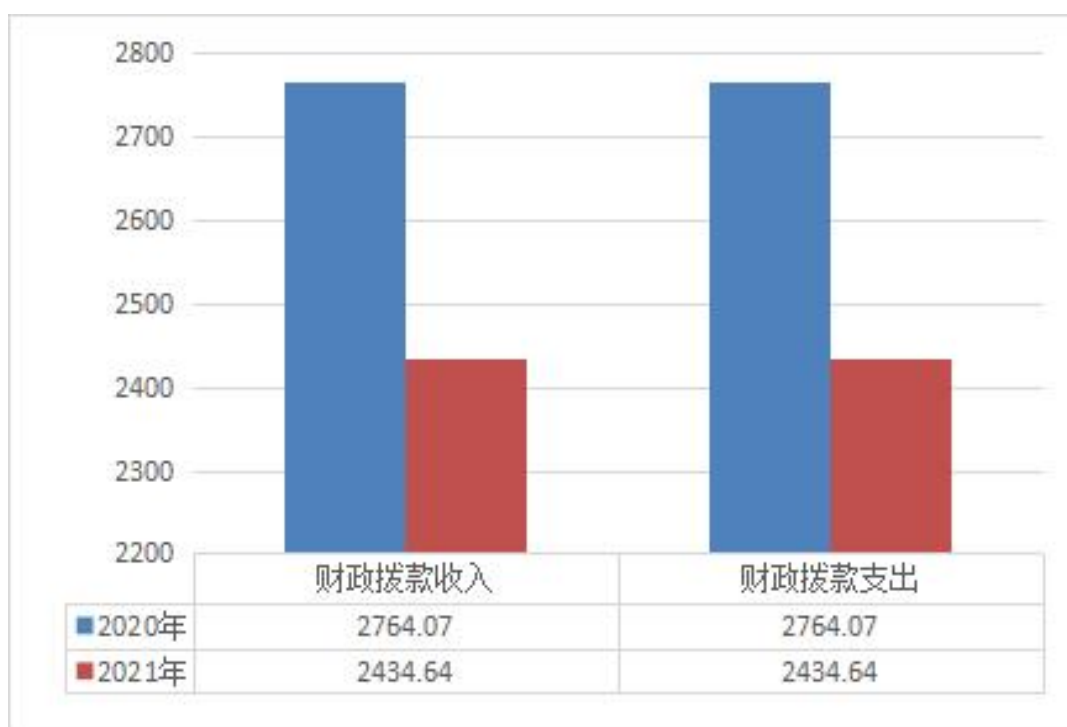
如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434.6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29.43 万元，下降 1.19%。主要原因是水土保持、农村饮水安全等水利水保专项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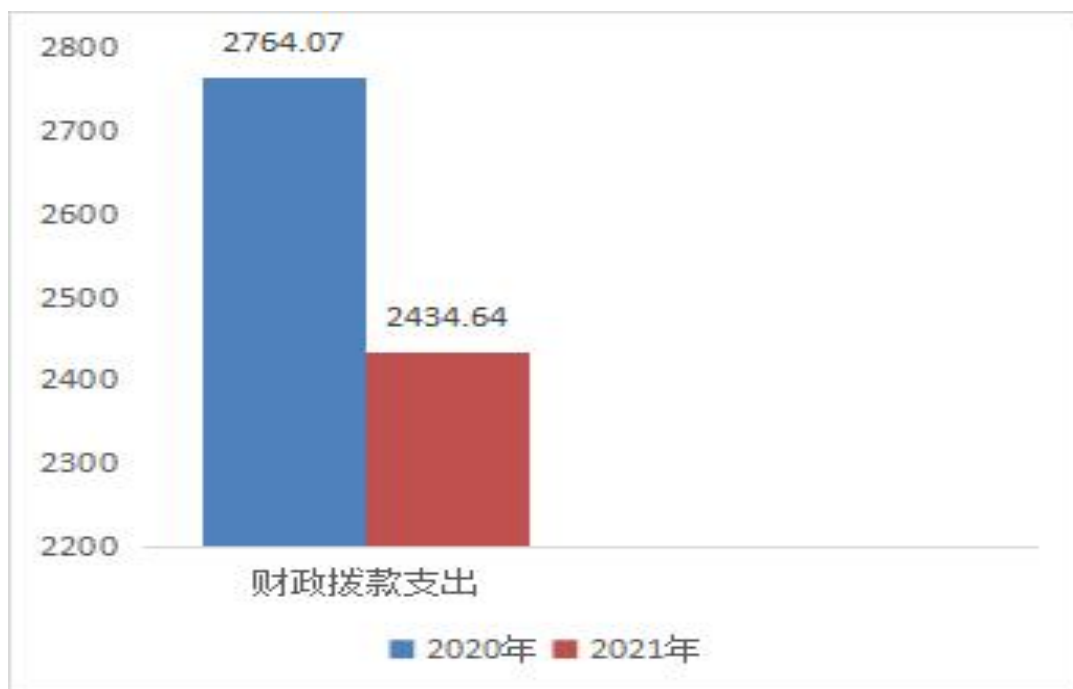
如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34.64 万元，支出决算 2434.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9.43 万元，下降 1.19%。，主要原因是水土保持、农村饮水安全等水利水保专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减少。

如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组织事务（20132）公务员事务（2013204）。预算 7.2 万元，支出决算 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预算 83.20 万元，支出决算 83.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805）。预算 82.58 万元，支出决算 82.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预算为 46.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预算为 35.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预算为 0.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预算为 37.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预算为 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预算为 23.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预算为 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预算为 9.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农林水支出（213）。支出决算为 226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1）水利（21303）。预算为 174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3.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行政运行（2130301）。预算为 45.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2130304）。预算为 47.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2130306）。预算为 549.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水利前期工作（2130308）。预算为 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水土保持（213030310）。预算为 42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2130311）。预算为 5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防汛（2130314）。预算为 2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抗旱（2130315）。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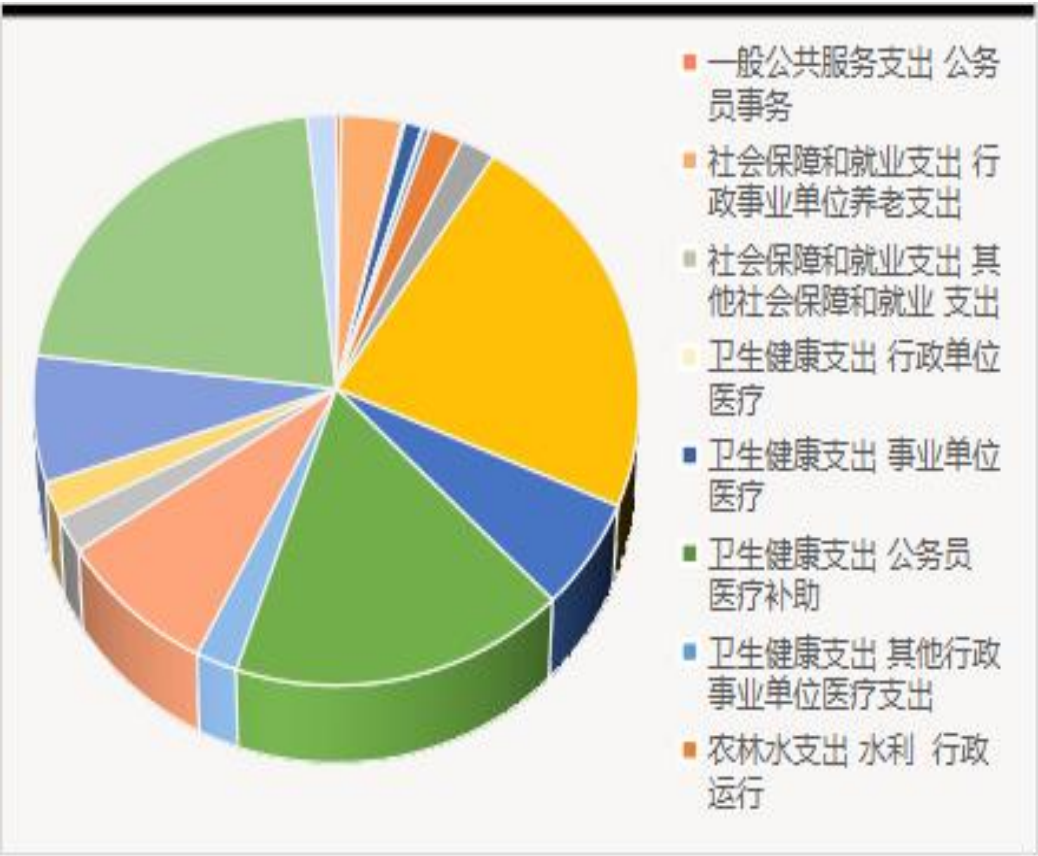
农村人畜饮水（2130335）。预算为 4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其他水利支出（2130399）。预算为 174.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扶贫（21305）生产发展（2130505）。预算为 524.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4.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22102）住房公积金（2210201）。预算为 3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如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0.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1.8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301）585.56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183.22 万元、津贴补贴 96.73 万元、奖金 14.1 万元、绩效工资 132.1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8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5.6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3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万元、住房公积金 39.1 万元、医疗费 7.1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6.3 万元，其中：生活补助 5.26 万元、医疗费补助 1.03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9.04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9.04 万元，其中：办公费 6.6 万元、印刷费 0.41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0.67 万元、电费 1.59 万元、邮电费 0.77 万元、取暖费 1.26 万元、差旅费 5.77 万元、维修（护）费 0.42 万元、租赁费 0.3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2 万元、工会经费 3.2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97 万元，支出决算 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21%。决算数小

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严格控制车辆使用次数，严格控制车辆维修保养等费用。二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积极采取措施减少公务接待次数。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5.41 万元，支出决算 4.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4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车辆使用次数、维修保养等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56 万元，支出决算 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积极采取措施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2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及其各下属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7 个，来宾约 52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7.64 万元，支出决算 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255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调入工作人员 1 人，相关经费预算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4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 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 (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3 量), 其中副部 (省) 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 1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 (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 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 (套); 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 结合实际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 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本部门办公室牵头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各业务股室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部门, 承担编报绩效指标、实施绩效跟踪、开展绩效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职责。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 涵盖项目 9 个, 涉及预算资金 579.5 万元, 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1.95%。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从评价情况来看, 2021 年, 我部门紧扣“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这条主线, 组织全水利系统各单位积极谋划项

目，争取资金，强力推进抗旱水源、安全饮水、农田水利、水保生态等水利水保设施建设，不断改善水利基础设施条件、水生态环境。主要完成了以下几方面的重点工作：

1. 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一是普华水库项目前期工作速度加快，已完成了项目可研编制，并通过了黄委会技术审核。二是认真实施塬面水土保持项目，完成坡改梯面积6300多亩、涝池5座，完成了生产道路、排水沟，塬边埂等建设任务。三是完成了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共改造管网16800米，安装防冻水龙头1200户，维修改造管道35处。

2. 认真落实最严水资源管理制度和河长（湖）长制。一是围绕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积极提升合理开发利用保护水资源的能力。二是以河湖“清四乱”活动为抓手，以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为目标，联系县域实际落实了利用多种形式进行相关政策宣传、严把涉河建设项目审批关、查处违法案件、推进河湖划界及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等一系列工作措施。

3.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有序推进。完成了历史干旱灾害致灾调查、历史洪水灾害致灾调查和境内水库、水电站、淤地坝隐患调查、堤防调查。完成了蒲河、普化河、杜水河洪水淹没范围计算成果。

4. 加强小型水利工程运行管护。一是按照管理权限对全县农村饮水工程再次进行核查统计，落实了日常管护、维修资金。二是对全县七个镇10处小型水利工程进行了维修养护，促进了工程的正常运行。

5. 强化行业监管。全年依法查处水行政违法案件 2 起，行政处罚 13 万元，维护了正常水事秩序，确保了用水规范和安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推行河长制工作经费等 9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紧紧围绕河（湖）长制工作的深化，把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作为维护河湖生命健康、保障水环境安全的重要举措，坚持不定期对河（湖）长制工作进行督查检查，利用广播电视、爱麟游 APP、编发手机短信和张贴海报等形式，多渠道积极开展河（湖）长制工作宣传，坚持督查检查，同时，加强对各级有关人员进行政策、业务知识方面的培训，联合有关单位组织各镇开展了“清四乱”等河（湖）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在镇域内开展全方位常态化整治，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做到靶向式动态清零，保持河道卫生整洁。县、镇、村三级河湖长履职尽责包河治水。全县河（湖）管理体系建立，群众的知晓率和保护河（湖）自觉性增强。

2. 水利前期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普化水库项目可研报告编制并通过了黄委会技术审核。

3. 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

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丰源水库、南沟河水库、李家那水库和屯头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丰源水库、南沟河水库鉴定为“二类坝”，李家那水库、屯头水库鉴定为“三类坝”。根据大坝安全鉴定结论，争取项目资金 572 万元对李家那水库、屯头水库进行除险加固。

4.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2 万元，执行数 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主要是对全县饮水工程及小型水利工程提供维修（护）服务，其中包括：木龙盘水厂维修、水泵采购及水泵自动化控制系统等项目。发放水管人员报酬。较好地完成全县饮水工程及小型水利工程全年维修养护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维修项目基本配件储备不足，影响工程维修时效，造成了工程施工时间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储备维修项目基本配件，满足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的需要。

5. 木龙盘水源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0 万元，执行数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圆满完成了建设庙沟堰塘、新建蓄水池及铺设供水管道等工程主要建设任务，有效解决了木龙盘地区现有供水工程水源采用集水井取沟道渗透水，沟道渗透水水量不足，且水源不具备调蓄能力，供水保证率不能满足要求，不能完全满足木龙盘群众饮水安全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在前期没有及时完成林地征用等手续，导致工程进度推进受到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跟进该项目林地征用补偿手续，积极协调相关手续办理进展情况，确保该项目顺

利完工。

6. 河道监督管理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5 万元，执行数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切实加强河道管理、执法监督，严厉打击乱建、乱采、乱堆等违法行为，确保河道泄洪畅通，改善河道整体面貌，提升群众满意度。实现人水和谐，提高城乡生活环境水平。

7. 水旱灾害防治监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对全县 7 个镇 66 个村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设施的运行维护，加强了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8. 河湖库水域岸线调查、划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对北马坊河等 13 条河流、3 座水库、11 处集中供水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埋设界桩、设置公示牌、建立数据库，编制了杜水河、澄水河、普化河三条河流岸线与保护的利用规划。

9. 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止 2021 年底建成县级节水单元 10 个，为建成我县县域节水型社会创建打好了基础。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1）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河长制工作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 中省市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组织开展河（湖）长制工作宣传、业务培训、督查检查、执法检查。 目标2: 组织开展河湖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堤防管理与养护、突出问题整治及技术服务。				紧紧围绕河（湖）长制工作的深化，积极开展河（湖）长制工作日常宣传、督查检查，同时，加强对各级有关人员进行政策、业务知识方面的培训，联合有关单位组织各镇开展了“清四乱”等河（湖）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全县河（湖）管理体系建立，群众的知晓率和保护河（湖）自觉性增强，促进了河（湖）水清、岸净。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开展宣传、业务培训		印制宣传资料2000份	印制宣传资料2000份	
			指标2: 开展大型监督检查		2次以上	3次	
			指标3: 联合开展突出问题清理整治活动		1次以上	2次	
		质量指标	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100%	100%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使用时间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		100%	100%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1）续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河长制工作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中省市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组织开展河（湖）长制工作宣传、业务培训、督查检查、执法检查。 目标2：组织开展河湖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堤防管理与养护、突出问题整治及技术服务。				紧紧围绕河（湖）长制工作的深化，积极开展河（湖）长制工作日常宣传、督查检查，同时，加强对各级有关人员进行政策、业务知识方面的培训，联合有关单位组织各镇开展了“清四乱”等河（湖）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全县河（湖）管理体系建立，群众的知晓率和保护河（湖）自觉性增强，促进了河（湖）水清、岸净。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对实施河湖长制知晓率		≥90%	≥90%	
			群众参与河湖管护的自觉性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河湖管理、保护状况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2）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前期工作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其中：中省市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00	1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普化水库项目可研报告编制、审核等前期工作。				完成了普化水库项目可研报告编制并通过了黄委会技术审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化水库项目可研报告编制审核		1项	1项	
		质量指标	可研报告通过技术审查		100%	100%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使用时限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的执行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后可新增蓄水能力		达到项目进度要求	达到项目进度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区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3）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40	4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丰源、李家那、屯头、南沟河四座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保障水库安全运行。				完成了丰源水库、南沟河水库、李家那水库和屯头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丰源水库、南沟河水库鉴定为“二类坝”，李家那水库、屯头水库鉴定为“三类坝”。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库大坝安全鉴定		4座	4座	
		质量指标	符合鉴定技术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使用时限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每座水库大坝安全鉴定财政投资		10万元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和提高供水、灌溉能力		30万立方米	30万立方米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人口数量		1万人	1万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库作用的发挥		正常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区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4）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72	72	100%	
			其中：中省市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72	7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农村小型水利工程及人饮工程的运行管理程度，发挥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的民生效益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提高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的运行效益。				完成全年全县饮水工程及小型水利工程维修养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全县126处农村安全饮水工程水管人员报酬，对小型水利工程及饮水提供维修养护服务。		100%	100%	
		质量指标	维修（护）工程质量程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时效		1年	1年	
		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经费		72万元	7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农村饮水工程运行管理维护，保障人民群众饮水安全。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地区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5）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木龙盘水源改造提升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100%	
			其中：中省市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50	25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木龙盘地区群众4775人饮水困难问题，提升该项目地区供水保证率。				新建2.85万方庙沟堰塘一座，200吨蓄水池及铺设供水管道2000米，完成了全年主要工程建设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庙沟堰塘，新建蓄水池		1座	1座	
		质量指标	完工工程质量程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时效		1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概算投资		250万元	2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项目区群众饮水困难问题		4775人	4775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地区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6）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河道监督管理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河务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4.5	4.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河道管理、执法监督，严厉打击乱建、乱采、乱堆等违法行为，确保河道泄洪畅通，实现人水和谐，提高城乡生活环境水平。				调查摸排重点河段、重点区域，查处河道违法案件1起，开展河道巡查检查51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道日程巡查，法律法规宣传、彩页印制、版面制作，卫生清理整治		4.5	4.5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情况		100%	100%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使用情况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河道管理和保护情况		明显得到改善	明显得到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区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7）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旱灾害防治监测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河务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5	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县7个镇66个村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设施进行运行维护，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完成了全县7个镇66个村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设施的运行维护，加强了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设施运行维护		7个镇、66个村	7个镇、66个村	
		质量指标	完成目标任务情况		100%	100%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使用时间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旱灾害损失减少程度		最低程度	最低程度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8）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河湖库水域岸线调查、划界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河务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00	1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一：北马坊河等13条河流、3座水库、11处集中供水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界桩埋设、公示牌设置、数据库建立。 目标二：开展杜水河、澄水河、普化河三条河流岸线与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				完成了对北马坊河等13条河流、3座水库和11处集中供水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界桩埋设、公示牌设置、数据库的建立。完成了杜水河、澄水河、普化河三条河流岸线与保护利用规划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河流、水库、集中供水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		13条河流、3座水库、11处集中供水工程	13条河流、3座水库、11处集中供水工程	
			指标2：河流岸线与保护利用规划编制		1项	1项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情况		100%	100%	
		时效指标	专项经费使用时间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河流岸线、水库、供水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情况		更加明晰	更加明晰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区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县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9）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麟游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麟游县水资源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0%	
			其中：中省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3	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市安排的取水口核查登记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项目工作。				按照省市安排的取水口核查登记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项目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水利科技研究及推广应用		1项	100%	
			建成节水单元		10个	100%	
		质量指标	节水单元创建主要节水指标合格率		95%	95%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底，建设任务完成比例		≥6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新增节水能力		3万立方米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2434.64 万元，执行数 2434.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我部门紧扣“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这条主线，积极谋划项目，争取资金，组织全水利系统各单位以 2021 年，强力推进抗旱水源、安全饮水、农田水利、水保生态四大项目建设，全县水利工作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主要完成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任务：

1. 全力实施水利水保项目，不断改善水利基础设施条件、水生态环境。累计完成投资 1.07 亿元，实施了水土保持治理、崔木煤矿北翼二号副井及风井边坡治理、城供水提升改造项目，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县城供水提升改造、小型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以及常丰镇官庄灌溉供水水源、麟游县益豚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麻夫猪场防洪等工程，完成了普化水库工程可研编制及技术审核等前期工作。

2. 认真落实最严水资源管理制度和河长（湖）长制。主要围绕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以河湖“清四乱”常态化为抓手，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为目标，联系县域实际落实了一系列工作措施。

3.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有序推进。完成了历史干旱灾害致灾调查、历史洪水灾害致灾调查和境内水库、水电站、淤地坝隐患调查、堤防调查。完成了蒲河、普化河、杜

水河洪水淹没范围计算成果。

4. 认真开展了全县农村饮水安全全覆盖敲门入户大排查活动。抽调人员配合市地下水管理处利用一周时间，以“五个全面排查”为重点，对全县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进行了全面排查，敲门入户 2400 多户走访群众 7300 多人，及时解决了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夯实了各级管护责任。

5. 抓好水毁修复工程建设。先后组织实施了酒房河大庄段堤防水毁修复工程、酒房河麻夫等六处水毁修复工程、李家那等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修复水毁农村供水工程 30 多处，促进了供水工程的正常运转。

6. 依法行政强化水利行业监管。全年依法查处水行政违法案件 2 起，行政处罚 13 万元，维护了正常的水事秩序。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麟游县水利局 (汇总)

自评得分: 100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麟游县水利局属县属政府行政主管部门, 现为林业局挂牌单位, 下属单位有县水土保持工作站、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站、河务工作站、水资源事务中心共4个事业单位。主要职能职责有: 1.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保护及合理开发利用; 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 水文监测、水土保持、农村水利、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 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 协调跨流域、跨县区的水事纠纷, 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 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2.指导水利设施、水地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组织实施全县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3.开展水利科技工作, 组织开展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工作, 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支出合计2434.64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620.9万元(工资福利支出585.56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9.0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3万元), 占25.5%; 项目支出1813.74万元, 占74.5%。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是想法设法加快替代水库项目各项前期工作。二是设立了县、镇、村三级河湖长, 全面推行河湖长制, 维护河湖生命健康、保障水环境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预算完成率 (10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4分。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5%	≤5%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20%	≤20%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 “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制程度。	5	“三公经费” 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 “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 控制率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 “三公经费” 控制率 ≤100%	≤100%	≤100%	5		
预算管理 (1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部门()	5	部门()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